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CG

CHINA NATIONAL CULTURE GROUP LIMITED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45)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4	78,095	77,116
銷售成本		<u>(54,970)</u>	<u>(62,040)</u>
毛利		23,125	15,076
其他收益	5	844	2
行政開支		(26,070)	(24,909)
其他收益或虧損	5	(68,562)	(104,585)
融資成本		<u>—</u>	<u>(8)</u>
除稅前虧損	6	(70,663)	(114,424)
所得稅一抵免	7	<u>14,346</u>	<u>22,19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56,317)</u>	<u>(92,227)</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u>(10.22)</u>	<u>(18.79)</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u>(56,317)</u>	<u>(92,227)</u>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869	(11,857)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 收益／(虧損)	<u>990</u>	<u>(8,293)</u>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所得稅	<u>4,859</u>	<u>(20,15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51,458)</u></u>	<u><u>(112,37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
使用權資產		—	60
無形資產		30,965	78,15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4,400	3,410
收購電影版權預付款項／投資電影版權		—	5,750
		<u>35,365</u>	<u>87,385</u>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20,185	13,604
應收款項	10	38,312	59,5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19	6,5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25	5,276
		<u>66,441</u>	<u>84,932</u>
資產總值		<u>101,806</u>	<u>172,317</u>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555	196,288
儲備		42,295	(86,539)
權益總額		<u>65,850</u>	<u>109,749</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11	10,821	22,9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6,517	17,991
撥備		—	200
租賃負債		—	62
應付稅款		—	1,409
合約負債		878	426
		<u>28,216</u>	<u>43,030</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740	19,538
		<u>7,740</u>	<u>19,538</u>
負債總額		<u>35,956</u>	<u>62,568</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01,806</u>	<u>172,317</u>
流動資產淨值		<u>38,225</u>	<u>41,90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3,590</u>	<u>129,287</u>
資產淨值		<u>65,850</u>	<u>109,74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項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上環德輔道中317-319號啟德商業大廈11樓1104A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廣告媒體服務、電子商務、電影製作及發行業務。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重大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除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2.2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一第二階段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附註：

-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⁶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計，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於可預見未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資料集中所交付或所提供之商品或服務類別。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資料乃基於以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

- (a) 廣告分部—透過移動設備提供廣告及增值服務；
- (b) 電影分部—電影貿易及製作及提供其他電影相關服務；及
- (c) 電子商務分部—於互聯網銷售產品。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收益		業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廣告	65,021	48,835	22,001	14,685
電影	4,000	—	1,000	—
電子商務	9,074	28,281	124	391
	<u>78,095</u>	<u>77,116</u>	<u>23,125</u>	<u>15,076</u>
其他收益及未分配收入			844	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94,632)</u>	<u>(129,502)</u>
除稅前虧損			(70,663)	(114,424)
所得稅－抵免			<u>14,346</u>	<u>22,197</u>
年度虧損			<u>(56,317)</u>	<u>(92,227)</u>

年內並無分部間銷售（二零二零年：無）。分部業績指並無分配董事薪金、投資及其他收入、融資成本之減值虧損及所得稅開支等中央行政費用的情況下所賺取之溢利。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所呈報之計量方法。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經營所在地劃分之來自外來客戶收益以及有關其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除外）資料詳列如下：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	5,266	1,589	—	5,760
中國	<u>72,829</u>	<u>75,527</u>	<u>30,965</u>	<u>78,215</u>
	<u>78,095</u>	<u>77,116</u>	<u>30,965</u>	<u>83,975</u>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廣告	70,481	109,868	34,127	38,502
電影	—	5,750	—	—
電子商務	2,573	36,723	301	18,344
	<u>73,054</u>	<u>152,341</u>	<u>34,428</u>	<u>56,846</u>
未分配	28,752	19,976	1,528	5,722
	<u>28,752</u>	<u>19,976</u>	<u>1,528</u>	<u>5,722</u>
綜合總計	<u>101,806</u>	<u>172,317</u>	<u>35,956</u>	<u>62,568</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以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除外。
- 所有負債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流動稅項負債、應付代價以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除外。

其他分部資料

以下其他分部資料載入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的報告中，但未載入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 千港元	電影 千港元	電子商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60	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10	—	10
攤銷	3,002	—	—	—	3,002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48,885	—	—	—	48,885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 千港元	電影 千港元	電子商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180	1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40	—	40
攤銷	6,843	—	—	—	6,843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86,241	—	—	—	86,241
商譽之減值虧損	17,006	—	—	—	17,006

來自主要服務之收益

本集團來自主要服務／產品之收益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廣告	65,021	48,835
電影	4,000	—
電子商務	9,074	28,281
	<u>78,095</u>	<u>77,116</u>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之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A－電子商務	不適用*	20,269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其他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

* 相關收益並未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4. 收益

收益、其他收益及其他收益或虧損之分析如下：

客戶合約收益分類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廣告	65,021	48,835
電影	4,000	—
電子商務	9,074	28,281
客戶合約收益	<u>78,095</u>	<u>77,116</u>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13,074	28,281
於一段時間內	65,021	48,835
	<u>78,095</u>	<u>77,116</u>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a) 廣告

來自廣告的收益乃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原因為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接收及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效益。

b) 電影

來自電影的收益於電影版權交付予客戶之時間點確認，即客戶取得對貨品的控制權，而本集團現時有權支付及可能收取代價之時間點。

c) 電子商務

來自電子商務的收益於貨品交付予客戶之時間點確認，即客戶取得對貨品的控制權，而本集團現時有權支付及可能收取代價之時間點。電子商務並無授予客戶信貸期。

5.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其他收益：		
政府補助	339	—
維修及維護服務	505	—
雜項收入	—	2
	<u>844</u>	<u>2</u>
其他收益或虧損：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664	(4,034)
匯兌虧損	336	(26)
撥備撥回	4,770	3,347
下列各項之減值虧損		
— 商譽	—	(17,006)
— 應收賬款	(19,897)	(508)
— 其他應收款項	(3,800)	(117)
— 無形資產	(48,885)	(86,241)
— 投資電影版權	(2,750)	—
	<u>(68,562)</u>	<u>(104,585)</u>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640	73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60	180
攤銷	3,002	6,843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2,707	2,606
— 退休金計劃供款	40	66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1,005	2,472
	<u>3,752</u>	<u>5,144</u>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 辦公室物業	145	159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 顧問	—	550
	<u>—</u>	<u>550</u>

7. 所得稅－抵免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後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並不重大。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本集團於香港未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零年：香港利得稅按劃一稅率16.5%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		
— 香港利得稅	36	1,409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1,409)	(335)
	<u>(1,373)</u>	<u>1,074</u>
遞延稅項		
— 原本及撥回暫時差額	(12,973)	(23,271)
	<u>(14,346)</u>	<u>(22,197)</u>

8. 股息

於年內本公司概無向其股東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自報告期末後亦無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56,317)</u>	<u>(92,227)</u>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u>551,221</u>	<u>490,721</u>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會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原因為假設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完成股份合併，涉及本公司每二十股每股0.02港元之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0.40港元之合併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普通股之面值透過注銷已繳足股本（以每股0.36港元為限）變為每股0.04港元。

10.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按收入確認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30天內	5,016	3,664
31至60天	4,960	2,927
61至90天	4,775	4,403
91至365天	23,754	38,885
365天以上	<u>22,278</u>	<u>12,015</u>
	60,783	61,894
減：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u>(22,471)</u>	<u>(2,394)</u>
	<u>38,312</u>	<u>59,500</u>

11.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天	827	1,799
31至60天	828	1,681
61至365天	8,083	17,337
365天以上	<u>1,083</u>	<u>2,125</u>
	<u>10,821</u>	<u>22,942</u>

12. 報告期後事項

發行新股份（「配售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合計117,772,920股新股份已通過配售按每股0.145港元的配售價發行。有關配售事項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之公佈內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78,0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7,116,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3%。本年度營業額增加，主要因為電影分部產生的營業額所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23,125,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15,076,000港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9.5%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29.6%。該增加主要是因為廣告業務分部已對現有客戶進行服務升級，以提高市場競爭力。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6,317,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2,227,000港元。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主要由於就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財務回顧

於年末，由於年內確認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非流動資產減少至約35,36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7,385,000港元）。流動資產因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而減少。流動負債總額因應付賬款減少而減少。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獲投資公司名稱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出售收益 千港元	公平值收益／ （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佔本集團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資產 總值之百分比 %	本集團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持有 之股份數目	本集團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持有 股權之百分比 %	本集團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股份數目	本集團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持有股權之 百分比 %
重大投資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首都創投」） （股份代號：2324.HK）（附註a）	2,400	-	450	2,850	2.8%	100,010,000	3.63%	10,001,000	2.91%
亞洲雜貨有限公司（「亞洲雜貨」） （股份代號：8413.HK）（附註b）	4,032	-	(1,512)	2,520	2.5%	10,080,000	0.87%	10,080,000	0.87%
小計	6,432	-	(1,062)	5,370	5.3%				
其他上市證券	7,172	-	2,726	14,815	14.5%				
總計	13,604	-	1,664	20,185	19.8%				

附註：(a) 首都創投主要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投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根據首都創投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首都創投之營業額及溢利分別約為53,200,000港元及47,000,000港元。

(b) 亞洲雜貨於香港從事食品及飲料雜貨產品貿易及分銷。根據亞洲雜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季度報告，亞洲雜貨之營業額及溢利分別約為176,930,000港元及2,196,000港元。

上市證券的未來表現可能受香港股市影響。就此而言，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並密切監控其投資表現及市場趨勢以調整其投資策略。

除上述所披露的重大投資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價值高於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任何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獲投資公司名稱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出售收益 千港元	公平值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佔本集團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資產總值 之百分比 %	本集團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持有 之股份數目	本集團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持有 股權之百分比 %	本集團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股份數目	本集團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持有股權之 百分比 %
勵時集團有限公司（「勵時」） （股份代號：1327）（附註）	2,229	-	(258)	1,971	1.9%	17,142,800	4.96%	17,142,800	4.13%
其他上市證券	1,181	-	1,248	2,429	2.4%				
總計	3,410	-	990	4,400	4.3%				

附註：勵時主要從事自主品牌手錶及珠寶（包括但不限於鑽石手錶、陀飛輪手錶、奢華珠寶配件）、OEM手錶以及第三方手錶製造及銷售。根據勵時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勵時之收益及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62,900,000元及人民幣146,200,000元。

經參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之市價，並無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確認減值虧損。

除上述所披露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價值高於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任何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資本架構

法定股本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港元，分為2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股份（「股份」）及3,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4港元之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股份合併生效後，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港元，分為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40港元之股份及350,000,000股每股面值1.40港元之無投票權優先股。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股份拆細生效後，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港元，分為2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股份及3,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4港元之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588,864,6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除下述變動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股份合併生效後，已發行股本變為490,720,500股股份，每股面值0.4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四日，本公司有條件同意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65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98,144,100股普通股。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完成，且合共98,144,100股普通股已成功配售予承配人。

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四日，本公司有條件同意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65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98,144,100股普通股。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完成，且合共98,144,100股普通股已成功配售予承配人。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為約6,2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改善本集團之現金狀況，從而促進建立及加強本集團之現有及未來業務。於本公佈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方式獲悉數動用。

流動資金及融資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5,72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276,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總值約66,4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4,932,000港元）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總額約28,21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3,03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二零年：無）。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仍為零（二零二零年：零）。

財務政策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進行其核心業務交易。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外幣風險並不重大，故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並無外部融資，故並無抵押資產（二零二零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支出約2,56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531,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無）。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進行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並無批准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無重大變動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影響本公司表現的重大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32及40(2)段作出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採納現時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限額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作出更新。於回顧年度，49,070,000份購股權獲授出、49,072,000份購股權失效及概無購股權已獲行使或註銷。於本公佈日期，有98,140,000份購股權尚未獲行使。

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授出98,14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為非上市。各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以認購本公司一股每股面值0.40港元的股份。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截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授出	於截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行使	於截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失效	於截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沒收				
執行董事										
孫薇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4,907,000	-	-	-	-	4,907,000	無	6年	0.40
滿巧珍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4,907,000	-	-	-	-	4,907,000	無	6年	0.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妙君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	-	4,907,000	-	-	-	4,907,000	無	5年	0.076
王玉潔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	-	4,907,000	-	-	-	4,907,000	無	5年	0.076
僱員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	4,907,000	-	-	(4,907,000)	-	-	無	7年	0.40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29,442,000	-	-	-	-	29,442,000 (附註(i))	無	6年	0.40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	-	39,256,000	-	-	-	39,256,000 (附註(ii))	無	5年	0.076
顧問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	44,165,000	-	-	(44,165,000)	-	-	無	7年	0.40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9,814,000	-	-	-	-	9,814,000 (附註(iii))	無	6年	0.40
		<u>98,142,000</u>	<u>49,070,000</u>	<u>-</u>	<u>(49,072,000)</u>	<u>-</u>	<u>98,140,000</u>			

附註：

- (i) 已向6名僱員授出購股權，彼等各自持有4,907,000份購股權。
- (ii) 已向8名僱員授出購股權，彼等各自持有4,907,000份購股權。
- (iii) 已向2名顧問授出購股權，彼等各自持有4,907,000份購股權。
- (iv) 緊接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授出購股權之日前的股份收市價為0.076港元。
- (v) 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已就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的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如下：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曾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並激勵參與者為本公司之成功而努力。

2.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諮詢人或顧問；(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d)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東；及(e)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其將由董事會全權決定。倘參與者獲授購股權，則將考慮（其中包括）承授人與本集團之關係、所擁有關係之時間長短、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將作出之貢獻等。

3. 股份之最高數目

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的股份之最高數目將為58,886,460股股份，相當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已發行股份之約10%。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之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時可能發行之股份之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4. 各參與者之最大份額

各參與者的最大份額為直至最後一次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若向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在截至再授出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任何12個月期間內，該參與者所獲授之購股權總額超逾個別上限（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則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必須放棄投票。

5. 購股權期限

購股權期限由董事會釐定，惟該期限不得遲於董事會提出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起計十(10)年（惟可根據該計劃條文而提早終止）。購股權於可行使前並無最短持有期。

6. 接納要約

所授出的購股權要約須自提出授出購股權日期起28日內就每份授出支付代價1.00港元後接納。

7. 行使價

董事可酌情釐定購股權之行使價，但購股權之行使價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 授出購股權當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 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

8. 計劃的剩餘年期

其將自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起十(10)年內有效。

除於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時間內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2名（二零二零年：27名）僱員，全部於香港及中國僱用。彼等薪酬符合市場水平，並可享有醫療、退休福利及購股權計劃等福利。

前景

邁進二零二一年，本集團選擇向前看並抱持希望。隨著多國成功研發新疫苗並實施接種，抗疫工作曙光初現。為了(1)擴大收入來源；(2)多元化其業務；及(3)提升本集團之長期增長潛力及股東價值，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不時出現的新商機。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透過提高自身盈利能力，並審時度勢，因應政府政策和國家發展大局實現其投資最大回報，捕捉合適商機，謀求業務穩健增長。

為實現此願景，本集團之未來計劃包括但不限於：

- 持續發展廣告及電子商務相關業務；
- 透過收購及／或合作擴展廣告及電子商務相關業務；

- 策略性投資地區及海外的電影、網絡連續劇和電視劇內容製作；及
- 擴展本集團業務至其他行業，包括但不限於傳媒及文化相關業務，多元化業務組合。

本集團將會持續向各位股東報告有關本集團之最新發展。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除下列偏離情況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須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士兼任。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石俊峰先生已獲委任為主席，因此該偏離問題已於本年度解決。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列明，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委任，並須膺選連任。概無現任非執行董事為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非執行董事須輪席退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於此方面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由於須處理其他商務，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妙君女士及王玉潔女士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就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4.1條而言，董事會將持續不時審閱現行之架構，並適時作出必要變動及相應知會股東。就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而言，公司秘書已提醒有關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本公司未來的股東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有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孫薇女士					
－非上市購股權	4,907,000	—	—	4,907,000	0.83%
滿巧珍女士					
－非上市購股權	4,907,000	—	—	4,907,000	0.83%
王妙君女士					
－非上市購股權	4,907,000	—	—	4,907,000	0.83%
王玉潔女士					
－非上市購股權	4,907,000	—	—	4,907,000	0.8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本公司保存之登記冊中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訂明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有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保存之登記冊，及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於股份或有關股份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面值10%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權益（包括有關該等股本的購股權），而該等股本附有投票權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在當中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廖廣生先生、王妙君女士及王玉潔女士。廖廣生先生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會計及財務管理專長，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按持續基準獨立審閱及監督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確保董事與本公司核數師溝通良好；按年推薦委任外聘核數師及批准核數費用；協助董事會監督獨立會計師之獨立性、資格、表現與酬金；審閱中期及年度業績公佈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以待董事會批准；就核數報告、會計政策及評論向全體董事提供意見。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45港元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117,772,92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之約16.67%。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之公佈。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上市規則規定之本公司全部財務及其他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本公司之二零二一年年報刊印本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致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股東、管理層及員工致意，感謝大家之努力及支持。

代表董事會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石俊峰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石俊峰先生（主席）、孫薇女士及滿巧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廣生先生、王妙君女士及王玉潔女士組成。